

贵州省晴隆县农村饮水安全调查及对策研究

熊焱 王海军 杨仕坤¹

(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 贵阳 551416)

【摘要】晴隆县有 29 个深度贫困村, 晴隆地处深切割岩溶侵蚀山区, 全县地形起伏大, 具有“山高坡陡谷深水低”的特点, 由于受地形条件和水资源分布的限制, 提水难度大, 用水成本高, 随着城镇化的发展, 原有的供水系统难以满足群众的用水需求, 在遇到干旱和连续降雨等天气时, 部分农村的饮水安全问题开始凸显, 部分农村供水得不到有效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的实施, 让群众更好地用上了自来水, 助力打赢全面解决全县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

【关键词】晴隆县 脱贫攻坚 饮水安全

【中图分类号】F323.4 **【文献标识码】**A

1 晴隆县概况

晴隆县位于云贵高原中段、贵州省西南部、黔西南州北面, 地处云贵高原中段和珠江上游。介于东经 105.0°—105°25', 北纬 25.33°—26.1° 之间, 县境南北长 69 千米, 东西宽 33 千米, 总面积 1309.8 平方千米。晴隆县地属珠江流域, 除 4 个多平方千米属南盘江水系外, 其余地区均属北盘江水系, 县境内有流域面积在 20 平方千米以上的河流 15 条 (包括界河、不包括北盘江), 其中: 一级支流 3 条, 二级支流 8 条, 三级支流 4 条, 共计河长 230.3 千米。流域面积为 856.2 平方千米, 占全县总面积的 64.6%。县境内主要河流有西泌河、大桥河、麻布河三条。全县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1380 毫米, 总集水面积 1325 平方千米, 境内河流、溪沟较多, 是省内降水较多的地区。全县水能资源理论蓄藏丰富, 但开发利用率极低。

2 农村饮水状况调查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的系列重要讲话、批示精神, 根据《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开展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的通知》(国开发〔2017〕10 号)、《贵州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完善脱贫退出标准的通知》(黔扶领通〔2019〕2 号)、《关于进一步全面开展全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大普查核查工作的通知》(黔水办〔2019〕6 号)、《省水利厅关于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黔水饮〔2018〕28 号) 要求, 现结合学院工作实际, 针对贵州省深度贫困村饮水安全工程普查工作, 其具体情况如下:

2.1 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遵循党的十九大精神, 对照中央、自治区、市、县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与基本方略, 对照核心是精准、关键在落实、确保可持续” 工作要求, 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为全面深入掌握全省农村饮水安全工作情况, 经水利厅党组研究, 决定全面开展全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大普查核查工作。在各市(州)、各县(市、区)提交的大普查数据的基础上, 省级对全省各地所有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农村饮水安全情况进行全面核查。

作者简介: 熊焱 (1989-), 男, 贵州省黔西县人, 本科, 助教, 研究方向: 农村饮水安全。

2.2 工作方案

2.2.1 对全省所有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农村饮水安全现状进行核查。严格按照贵州省脱贫攻坚饮水安全评价准则进行核查，如果现状存在饮水不安全情况的，据实填报，分析并说明原因。一是该村（居委会）是否属于《贵州省全面解决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内覆盖范围，核查时工程还未完工，存在饮水不安全情况。二是该村（居委会）在《行动方案》外，核查时存在饮水不安全情况。

分析说明是否存在原来安排的资金，县里面存在挤占挪用的情况，导致工程未实施；是否存在项目质量问题；是否存在原安排项目进度滞后，没有及时解决；是否存在项目建成后管护及监管不到位，工程效益未发挥；是否存在未严格按照农村人均饮水工程建设规范标准实施，水质监测不到位，水源保护工作不力等原因造成饮水不安全。

2.2.2 核查《行动方案》进展情况。对《行动方案》所覆盖的行政村（居委会）全面核查项目建设进展情况。主要查看项目实施编制、项目审批、工程招投标、项目开工、项目建设管理、项目建设质量、项目形象进度、资金支付以及建后管护等情况。

2.2.3 核查工程建设质量。按照《省水利厅关于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黔水饮〔2018〕28号）核查工程质量，对有自来水入户的重点核查管道的埋设、安装，进户立管的选材及固定（应采用刚性较好的热镀锌钢管或 PPR 管，安装在方便用户取水的位置，并采取固定措施）、水表等设施安装防护（应设置于井内，并有防冻、防淹措施）；对于水池水窖重点核查是否存在结构漏水，集雨坪（引水渠管）是否有污染，饮用水中是否有杂质、有无异味。

2.2.4 核查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护落实情况。重点核实是否建立落实管护主体责任、运行管护制度、建立合理的水价形成机制及水费收取情况。

3 农村饮水安全现状台账的建立

3.1 农村饮水安全集中式供水工程台账建立

按照《省水利厅关于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黔水饮〔2018〕28号）核查工程质量，对有自来水入户的重点核查管道的埋设、安装，进户立管的选材及固定（应采用刚性较好的热镀锌钢管或 PPR 管，安装在方便用户取水的位置，并采取固定措施）、水表等设施安装防护（应设置于井内，并有防冻、防淹措施）；对于水池水窖重点核查是否存在结构漏水，集雨坪（引水渠管）是否有污染，饮用水中是否有杂质、有无异味。重点核实是否建立落实管护主体责任、运行管护制度、建立合理的水价形成机制及水费收取情况。督战队工作人员入村到组，翻山越岭，对晴隆县所有的饮水安全工程点建立现状台账，让县、乡镇两级饮水专班牢牢抓住工程现状台账，大力实施农村饮用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加快补齐农村供水基础设施短板，完善供水设施条件，让包括贫困户在内的农村群众家家户户都能吃上洁净水、安全水、放心水。

3.2 农村饮水安全分散式工程（小水窖台账建立）

围绕“冲刺 90 天、打赢歼灭战”动员会关于“3+1”保障的任务要求，检查组还认真拟定方案，做细做实检查工作。为进一步检验被监督单位责任、政策、工作“三落实”情况，我们围绕晴隆县未有集中供水工程的村民组，通过实地调研、入户了解、以及与驻村帮扶干部交流等方式，认真梳理当地饮水安全存在的主要问题，并将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反馈，以户为单位，实地入户走访了解。专项监督检查组围绕农村饮水安全工作情况深入到晴隆县最远村最远户，实地查看水窖、检查净水设施、询问饮水情况等，以下看上，掌握一手情况，建立农村饮水安全分散式工程（小水窖台账建立），下一步将持续强化政治监督，主动靠前监督，及时督促省检察院帮扶领导和结对帮扶支部认真开展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回头看’工作，督促责任单位尽可能

多的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建立问题台账，逐条销号整改。

3.3 农村饮水安全入户台账建立

农村饮水安全是脱贫攻坚“两不愁、三保障”重要内容，是事关民生福祉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按照省水利厅《全省农村饮水问题排查工作方案》的安排部署，该局组织相关人员，于2019年8月10日-8月30日，对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逐村进行了全面排查。排查组对照饮水安全评价准则的四项指标，通过认真入村排查，现场查看工程运行情况，随机入户走访了解村民饮水状况，清楚的掌握了工程的运行管理情况。累计填写村级调查表349份、入户调查表11115份，群众满意度调查表1415份，群众满意达到100%，拍摄反映建档立卡贫困户饮水情况和供水设施现状的图片2800张。摸清了全县农村饮水安全现状，做到了底清数明。

3.4 农村饮水安全精准扶贫户台账建立

督战工作队全体帮扶责任人顶烈日冒风雨，围绕解决贫困户饮水安全的目标，以所帮扶的贫困对象为中心，对贫困村、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进行全覆盖、地毯式梳理排查，通过实地查看和走访、调查、了解，全面摸清了全镇所有农村贫困户饮水现状，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落实整改措施，做到问题要查清、措施要扎实、整改要落实，确保贫困村贫困户饮水安全达到标准。

晴隆县建档立卡饮水安全入户核查系统是针对全县3868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饮水安全核查采集和分析系统，主要包括手机APP和后台网页系统。手机APP是现场采集端，主要功能包括入户核查、预警核查、核查记录、本机数据、个人中心；网页系统是对现场采集数据的审核、分析和调度平台，通过大数据手段助力贵州实现脱贫攻坚决战的任务。

4 饮水安全问题及分析

经过3个月的实地对水源点、集中工程及入户调查，全面建立健全晴隆县4个台账；全面实现晴隆县集中供水工程的信息化、标准化管理；于5月30日前完成晴隆县所有问题整改和农饮水安全工作管理提升，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不漏一项”彻底解决晴隆县农村饮水安全问题。

4.1 务必确保饮用水水质达标

保障水量水质，要因地制宜，结合供水对象的实际情况修建合适的蓄水设施，安装相应的水处理设备，确保水质安全。要推行计量计价用水，引导群众节约用水、有偿用水。加强对群众消毒设备的操作培训，引导群众养成喝开水、煮沸水的生活习惯。各区县水利部门及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护单位应配合环保部门加快推进全市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保护范围的划定工作，强化保护区或保护范围内农村面源污染与工业污染的防治，切实改善水源水质条件，提高水质达标率，确保群众喝上干净水。

4.2 务必落实管户责任体系

全县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机制，由乡镇（街道）脱贫攻坚指挥部指挥长负总责、村（居、社区）脱贫攻坚指挥部指挥长直接负责。全面落实“三个责任”（乡镇《街道》人民政府主体责任、水务站监管责任、村《居、社区》用水户协会运行管理责任）、“三项制度”（运行管理机构、运行管理办法、运行管理经费），组建专管机构（成立用水户协会），结合本次公益性岗位开发，明确水管员并组织培训，合理收取水费，所有工作务必在2020年4月30日前全面完成，确保工程真正实质性运行管护起来，切实发挥工程效益，真正做到“以水养水”，对因管护不到位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各乡镇（街道）自行负责。

4.3 务必做好宣传引导。

目前，部分农民还缺乏保护水源的自觉性与维护饮水安全的主动性。各乡镇（街道）按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在当地醒目位置书写宣传标语、张贴告示。县委宣传部要通过网络、电视、广播等媒介对安全用水、节约用水、有偿用水等知识进行普及宣传，引导农户转变传统用水方式，树立商品水意识，努力营造社会公众爱护供水设施、节约用水的良好氛围。网格员要围绕“一帮三宣”工作同步开展农村人饮安全政策宣传。同时，各乡镇（街道）要依法加大对破坏水利设施设备等行为的打击力度。

5 总结

晴隆县一直重视农村饮水安全，开展了大规模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基本上解决农村供水有困难的问题。为深入贯彻落实贵州省脱贫攻坚“冲刺 90 天打赢歼灭战”精神部署，督战工作组按照见人、见事、见时间、见责任、见终端、见成效“六见”要求开展整改工作，分区负责，明察暗访，走村串巷、靶向核查、“不落一户、不漏一人”建立饮水安全台账，初步形成了饮水安全常态化管理体系。

参考文献：

[1]代荣祥. 贵州省赤水市葫市镇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设计[J].陕西水利, 2018(06).

[2]吴治蓉. 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分析[J].低碳世界, 2017(35).

[3]李银钧, 刘真羽. 贵州省水利精准扶贫探索与实践[J].中国水利, 2015(23).